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uncorp**  
**新 確 科 技 有 限 公 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63)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十六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之  
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普通決議案已獲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以投票表決之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新確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九日刊發之通函（「該通函」）及載列於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九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該通告」）之建議普通決議案（「普通決議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採用之詞語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之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十六日召開並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普通決議案已獲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以投票表決之方式正式通過。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已獲委任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擔任點票程序之監票人。

有關普通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詳情如下：

普通決議案		股份數目 (佔投票票數的概約百分比)	
		讚成	反對
1.	批准根據特別授權按0.1港元之配售價配售最多580,000,000股新股份	412,191,360 100.00%	0 0.00%

附註：

1. 以上所列投票票數及佔總投票票數之比例乃根據親身、透過授權代表或受委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所持已發行股份總數計算。
2. 有關詳情，請參閱該通告所載普通決議案之全文。

由於相關股東所投超過50%票數贊成普通決議案，故所有普通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正式通過。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912,936,566股股份，此乃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任何普通決議案投票的股份總數。就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概無股東於配售事項中擁有重大權益。因此，概無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就任何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以及上市規則第13.40條規定，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可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放棄投票贊成任何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新確科技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朱宇奇

香港，二零二一年七月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兩名執行董事朱宇奇先生及周曦賢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滿圓先生、馬健凌先生及黃洽小姐組成。